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奕如

電話：03-3322101-7419

傳真：03-3358254

電子信箱：ghif9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400405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4057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為教育部函轉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104學年度第二次商借
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簡章（如附件）一案，請查照

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4年6月4日臺教文(六)字第1040073635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

副本：本局中等教育科、本局人事室



裝

訂

線

ID 8_人事104/06/11 09:23



1040004241

有附件